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四川轻化工大学 的 化工实验中心仪器分析实验教学项目设备购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高效液相色谱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福立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10 人，营业收入为 17,400 万元（大写：壹亿柒仟肆佰万元），资产总额为 26,269.62 万元（大写：贰亿陆仟贰佰陆拾玖万陆仟贰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自动电位滴定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雷磁（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5,242 万元（大写：伍仟贰佰肆拾贰万元），资产总额为 2,561 万元（大写：贰仟伍佰陆拾壹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8,798.5 万元（大写：捌仟柒佰玖拾捌万伍仟元），资产总额为 9,008.3 万元（大写：玖仟零捌万叁仟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酸度计，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奥豪斯仪器（常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9 人，营业收入为 38,685 万元（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伍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69 万元（大写：叁亿零陆拾玖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电导率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奥豪斯仪器（常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9 人，营业收入为 38,685 万元（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伍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69 万元（大写：叁亿零陆拾玖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恒温鼓风干燥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天津市泰斯特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1,740 万元（大写：壹仟柒佰肆拾万元），资产总额为 2,510 万元（大写：贰仟伍佰壹拾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成都弘博雅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14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